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：葉嚴

電話：082-325540-65130

傳真：(082)321384

電子信箱：yancheat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二字第10500975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09752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有關各機關奉派於假日出差之人員，其實際執行職務及為執行職務所必要之交通路程時間，得由各機關覈實准予補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12月13日總處培字第1050061995號辦理(原函檢附)。

正本：甲種發行、各鄉鎮民代表會、各戶政事務所、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人事員 105/12/16 13:50



1050004668

有附件